

环县财政局文件

环财农〔2023〕66号

环县财政局

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财政综合事务中心：

根据《中共环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环农领办发〔2023〕63号），按照“项目跟着计划走，资金跟着项目走”的原则，现下达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947万元。支出列“21305扶贫”科目。

接文后，请严格按照《环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、《环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环县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》有

关事项的补充通知》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做好项目绩效管理工作，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，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。

附件：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环县财政局

2023年9月18日印

附件1

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资金主管单位	项目名称	资金下达	支出功能科目	资金文号	股室
1	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脱贫户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和就业工厂（帮扶车间）吸纳就业奖补	4,470,000.00	2130599	庆市财农[2023]152号	社保股
2	财政综合事务中心	创新财政扶持方式项目	5,000,000.00	2130599	庆市财农[2023]152号	行财股
合计			9,470,000.00			